



412538S-2018



潢川县裕丰粮业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标准

Q/HYL 0002S-2018

---

# 黑糯米粉

2018-08-22 发布

2018-08-22 实施

---

潢川县裕丰粮业有限责任公司 发布

## 前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要求进行编写。

本标准由潢川县裕丰粮业有限责任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鲍杰。

H N

Q B

# 黑糯米粉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黑糯米粉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和保质期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黑糯米为主，配其它优质白糯米和生活饮用水为原料，经浸泡、水磨、压滤、烘干、筛理等工序加工而成，用于制作各种糯性食品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黑糯米、白糯米应符合 GB/T 1354 和 GB 2715 的规定；

2.1.2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粉末状	GB/T 5492
色泽	色泽均匀，呈葡萄紫色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固有的气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3.5	GB 5009.3
灰分(以干基计), g/100g	≤ 0.65	GB 5009.4
含砂量, g/100g	≤ 0.02	GB/T 5508
磁性金属物, g/kg	≤ 0.003	GB/T 5509
峰值粘度, 8.0%(干物质计), 700cmg/(BU)	≥ 150	GB/T 14490
白度(R457nm蓝光反射率), %	40~45	GB/T22427.6
无机砷(以As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1

*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	0.18	GB 5009.12
镉（以Cd计），mg/kg	≤	0.1	GB 5009.15
总汞（以Hg计），mg/kg	≤	0.02	GB 5009.17
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。			

## 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[2005]第75号令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和JJF 1070的规定。

## 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GB 14881和GB 13122的规定。

## 2.6 其它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2762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；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GB 2761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水分、白度、峰值粘度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QB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黑糯米为主，配其它优质白糯米和生活饮用水为原料，经浸泡、水磨、压滤、烘干、筛理等工序加工而成，用于制作各种糯性食品。本标准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相关规定制定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的依据。

本标准的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潢川县裕丰粮业有限责任公司

H N

Q B